

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  
班车租赁项目（2025--2027年）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JT-XM-C-2025-0002



采购单位：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



##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响应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3
第五章 评标办法.....	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6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对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班车租赁项目（2025--2027年）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次采购采用资格后审的方法确定合格供应商，凡是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下载采购文件。本项目是非政府采购项目。

一.采购编号：JT-XM-C-2025-0002

二.项目名称：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班车租赁项目（2025--2027年）

二.采购内容：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元）
1	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班车租赁项目（2025--2027年）	1项	738000

三.采购单位：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四.采购代理：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1.本项目基本资质：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其他组织登记证明文件）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与采购单位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2.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道路运输管理部门核发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含客运）或备案证（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近3年（自2022年1月1日起）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采购文件获取：

1.时间：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

2.地点（网址）：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http://cg.zjhztjt.com/>）；



3.方式：供应商登陆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采购文件，如未在“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或未完成报名手续，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4.响应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2025年1月20日17时00分。采购单位将于2025年1月22日17时00分前在网上发布澄清。响应供应商应自行关注“电子交易平台”，采购单位不再一一通知。因供应商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成交失败的，责任自负。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2月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八.投标地点：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九.开标时间：2025年2月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十.开标地点：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进行在线评标

十一.响应保证金缴纳：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 十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供应商注册：供应商如需参与本项目，应为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注册供应商。本项目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的要求，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帮助中心-帮助文档”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客服热线 95763。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A 管理-CA 证书申领-CA 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3.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拒收。

4.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需及时递交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以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响应文件撤回。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备份投标响应文件递交邮箱为：1104236365@qq.com。

## 十三.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http://cg.zjhztjt.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如公告内容不一致的以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发布的信息为准。

## 十四.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 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杭州市西湖区之浦路 700-2 号

**联 系 人：** 兰工

**联系电话：** 15988189288

**采购代理机构：** 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杭州市拱墅区绿地运河商务中心 10 幢 607

**联 系 人：** 梁女士、叶女士

**联系电话（询问）：** 15869163716

**质疑联系人：** 朱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 0571-85260863



## 第二章 响应须知及前附表

### 一、响应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公告
2	项目实施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
3	资金来源	自筹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部分采购公告中“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5	响应保证金	<p>响应保证金缴纳：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p> <p>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具体要求如下：</p> <p>（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      </u>万元</p> <p>（2）交纳期限：投标截止时间前。</p> <p>（3）保证金缴纳流程：供应商登录“<a href="http://cg.zjhztjt.com/">http://cg.zjhztjt.com/</a>”，在【金融服务】-【我的项目】中找到本项目，获取唯一的保证金虚拟账户信息。请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从企业对公账户缴纳保证金至该虚拟账户。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虚拟账户是唯一的，即同一个项目的不同供应商虚拟账户信息不一样。同一供应商不同项目的虚拟账户信息也不一样，请勿泄露虚拟账户信息，注意不要打错。</p>
6	履约担保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履约担保金额：<u>中标合同金额的 2%</u>，银行汇票或转账支票或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若采用银行保函应由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县（区、市）级及以上银行出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p> <p>合同签订后的 <u>5</u> 日历天内向采购单位缴纳履约保证金，若中标人拒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响应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合同履行完毕，扣除乙方违约时所需支付的违约金后甲方 30 日历日内无息退还。</p> <p><input type="checkbox"/>没有。</p>



序号	项目	内容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8	质量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合同总价 <u>1.5%</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9	现场勘探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时间为___/___前，逾期不予安排。联系人：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10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
11	服务期	车辆租赁期限为 3 年。
12	质量标准	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13	响应文件份数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以下响应文件： （1）供应商于“电子投标客户端”上提供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 jmsb） （2）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需及时递交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以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响应文件撤回。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 （3）中标单位在中标后需向采购单位提供纸质响应文件正、副本各一本。
14	采购单位书面澄清或修改的时间	采购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u>15</u>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采购文件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u>15</u>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布。
15	采购答疑	各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请将书面材料加盖公章于 <u>2025</u> 年 1 月 20 日 <u>17</u> 时 <u>00</u> 分前将疑问的电子版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





序号	项目	内容
		1104236365@qq.com，采购单位仅对供应商提出的合理疑问进行答复。
16	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p>1. 供应商注册：供应商如需参与本项目，应为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注册供应商。本项目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的要求，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p> <p>2.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拒收。</p> <p>3. 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需及时递交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以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响应文件撤回。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p>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2月7日9时30分00秒
18	开标程序	<p>1. 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流程，供应商应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都已完成解密，则系统自动结束解密；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默认自动放弃；</p> <p>2. 解密不成功时，如投标供应商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解密；</p> <p>3. 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评标流程。</p> <p>4. 当电子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即转为线下评标。</p>
1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人数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采购单位代表不超过三分之一。
20	是否述标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 在评标期间，将被安排 \_ 分钟的述标和 \_ 分钟的答疑时间，供</p>





序号	项目	内容
		应商必须由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进行述标和答疑。
21	评标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价中标法；
22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b>73.8</b> 万元，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23	公告网站	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 <a href="http://cg.zjhztjt.com/">cg.zjhztjt.com/</a> ）、浙江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s://zfcg.czt.zj.gov.cn/">https://zfcg.czt.zj.gov.cn/</a>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www.cebpubservice.com">www.cebpubservice.com</a> ）
24	中标候选人人数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b>2</b>
25	采购代理服务费	<p>采购代理服务费由<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人<input type="checkbox"/>采购单位支付。</p> <p>（1）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p> <p>（2）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 <u>63%</u> 计取。</p> <p>（3）最低代理服务费为 <u>7000</u> 元。</p> <p>（4）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收到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p>
26	质疑、投诉	<p>1. 供应商质疑</p> <p>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2. 对采购公告信息（含供应商资格条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p> <p>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计算。</p> <p>2. 供应商提交质疑书需一式三份，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p> <p>（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p>



序号	项 目	内 容
		<p>(2) 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p> <p>(3)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p> <p>(4)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p> <p>(5) 提出质疑的日期。</p> <p>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p> <p>4. 投诉</p> <p>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提出投诉。</p>
27	注意事项	<p>1. 供应商须知具体内容如与本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本前附表为准。</p> <p>2. 响应文件编制时需根据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和评分细则提供资料，并与响应文件目录或索引对应。</p> <p>3. 本采购文件所述的“加盖供应商公章”指的是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章，本次采购不接受加盖投标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企业专用章的投标。</p> <p>4 特别提示：</p> <p>4.1 评标中，评标委员会若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明显缺乏竞争性而可能涉嫌与其他供应商围标串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重点审核供应商之间的股权关系及各响应文件之间的形式、编排、内容等问题，一旦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应当否决该供应商的投标。出现上述情形时，不管最终是否界定为无效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相关情形及最终的认定结果。</p> <p>4.2 如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商务技术部分选择性提供资料，可能存在被评标委认定为有围标串标嫌疑的风险。</p> <p>5. 其他</p>



序号	项 目	内 容
		<p>1) 与采购单位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p> <p>3) 违反以上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p> <p>6. 本采购文件由采购单位负责解释。</p> <p>7. 中标单位在开标后需向采购单位提供一式两份纸质响应文件。</p> <p>8. 报价中含税费、交通费、专家费、会务费、代理费等一切费用。</p>



## 二、响应须知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所叙述的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班车租赁项目（2025--2027年）。

#### 2.项目概况

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员工提供统一用车服务，租赁一辆17座(含)以上的中大型普通客车，年限不得超过3年（车辆排放标准参照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最新标准为准），购车价在20万元或以上，车况较好，未出现一般及以上交通事故的车辆并要求提供相关服务，且驾驶员近10年内无重大事故。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 3.定义

3.1 “采购单位”系指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3.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单位委托组织本次采购的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3 “供应商”系指响应本次采购、参加本次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4 “供应商代表”系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单位提供的一切产品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6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为完成全部合同义务须承担的租赁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4.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采购文件说明

#### 5.采购文件构成

5.1 “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响应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所有的内容，如果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 6.采购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须加盖公章），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反馈意见。

6.2 对于供应商提出的问题，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每一供应商，此答复文件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 7.采购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文件发出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采购单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

7.2 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每一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发送扫描件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7.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采购文件的修改，采购单位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7.4 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7.5 采购文件及采购文件的修改、澄清之间就同一内容相互矛盾的，以最后发出的加盖公章的书面文件为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8.投标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任何对采购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没有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有效理由。

### 9.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9.1 响应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汉语。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印制的资料，但与投标实质性内容有关的段落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9.2 除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 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响应文件编制时需根据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及评分细则提供资料，并与响应文件目录或索引对应。

### 10.1 资格文件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组织登记证明
- (2) 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 10.2 商务技术文件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响应保证金缴纳证明
- (4) 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 (5) 技术与服务解决方案
- (6) 商务技术偏离表
-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包括与评分细则有关的内容）

### 10.3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明、营业执照若系复印件，需在复印件上盖上有效的公章。

## 11. 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所提出的格式、内容编写分块上传。供应商可以根据需要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

11.2 投标函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供应商需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1.3 供应商需按本项目要求的投标内容详细编制说明材料。

## 12. 投标报价

12.1 供应商应该用人民币投标单价和总价报价，单位为元，不保留小数。供应商应在投标书的投标报价明细表上写明投标服务的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总价与单价计算的总价有误，以单价为准计算总价。须包括完成采购服务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供应商所报的投标总价，不论任何原因，在该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上述原则。

**12.2 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将被拒绝。**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单位这种要求，而并收回响





应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响应保证金的退还与不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 14. 响应保证金

14.1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按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所规定的方式、数额提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投标，采购单位将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而予以拒绝。

14.3 除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中标人的响应保证金，自合同签订完成后的5日内退还（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14.4 如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拒绝接受响应文件中已确认的承诺或条款；
- （3）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协议；
- （4）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5）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5.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5.1 本项目实行网上响应。

15.2 供应商应准备以下几种形式的响应文件：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均由资质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

（2）“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响应文件，用于供应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但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响应文件。

15.3 响应文件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除此之外的投标专用章、合同章等均视为无效），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5.4 供应商应根据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操作手册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

如对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未能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会提示供应商未对此项采购要求提供相应内容。由此产生的评分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5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的印章或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 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6.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6.2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6.3 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6.4 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后，还可以递交备份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一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压缩包形式加密发送至邮箱 1104236365@qq.com。文件名称命名为单位简称+项目名称。

**▲仅提供备份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

**▲不提供备份响应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7. 响应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所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18.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18.1 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

18.2 因采购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单位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单位在本须知第 17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 20.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1.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 21.1 逾期递交或者未按要求在网上递交响应文件的；
- 21.2 未办理投标报名手续的。

## （五）开标

### 22. 开标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组织开标、开启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至投标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单位将停止开标，重新组织采购。**

### 23. 开标程序

（1）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开启响应文件，代理机构点击“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对开标纪录进行在线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

（3）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报价评审等各项评审；

（4）评审结束后，在线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单位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5）如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或者系统提供数据电文交互功能的，按其规定执行。

## （六）评标

### 24. 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4.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24.2 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

25.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候选中标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5.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中标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单位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



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 26.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供应商提供过的行贿行为记录证明格式、形式不符合要求的，可在评标现场澄清补正。**

## 27. 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

27.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首先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响应文件不进入后续评审。

27.2 评标委员会将评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响应文件应与采购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单位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7.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28. 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8.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2)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一律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3)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由评标委员会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为参与评标的最终报价，并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按废标处理，并且其响应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 29. 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9.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9.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29.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采购文件第五章载明的评标办法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标明供应商综合得分排列顺序。



## （七）合同授予

### 30.资格最终审查

采购单位将审查中标人的资质、服务能力及信誉，确定其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

### 31.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单位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利，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 32.中标通知书

32.1 评标结束 30 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2.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中标协议的依据。

### 33.授予中标协议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业主单位在授予子合同时有权对“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

### 34.签订合同（协议）

34.1 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合同（协议）。

34.2 采购文件、中标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协议）的依据。

34.3 中标人不遵守采购文件或响应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报价或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借故拖延、拒签协议的，采购单位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同时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权，并将依法另选其它供应商中标或重新组织采购。

34.4 签订合同（协议）后即为采购结束。

### 35.履约担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6 项）

### 36、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由中标人采购单位支付。如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招标内容

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员工提供统一用车服务，租赁一辆 17 座(含)以上的中大型普通客车，年限不得超过 3 年（车辆排放标准参照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最新标准为准），购车价在 20 万元或以上，车况较好，未出现一般及以上交通事故的车辆并要求提供相关服务，且驾驶员近 10 年内无重大事故，需在淳安县千岛湖镇区域内有固定场所。

### 二、租赁期限

车辆租赁期限为 3 年。

### 三、需求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服务技术要求	数量	服务年限	预算单价 (万元/年)	预算总价 (万元)	备注
1	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班车租赁项目（2025—2027年）	租赁一辆 17 座(含)以上的中大型普通客车，租赁车辆年限不得超过 3 年（车辆排放标准参照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最新标准为准），购车价在 20 万元或以上，车况较好，未出现一般及以上交通事故的车辆并要求提供相关服务，且驾驶员近 10 年内无重大事故，需在淳安县千岛湖镇区域内有固定场所。	1	3 年			
合计：			人民币	元整（¥：	万元）		

注：以上金额按含接送车辆的季审、年审、轮胎、维修、燃料、税金、营运费、保险费（第三责任险 300 万元及以上、车上人员险 100 万元/每座）、管理费、停车费、司机的薪金等一切费用。

### 四、服务质量要求





1. 行车路线:千岛湖镇城区—青溪付收费站—青溪收费站—淡竹收费站（往返为一次，每日二次，线路具体根据杭千高速公司要求可作调整）。在规定时间途径以上收费站点时，高速过境费给予免费。
2. 预计千岛湖镇发车时间：早晨 7 点、傍晚 7 点（具体根据杭千高速公司要求可作调整）；同时应满足采购单位临时性、突击性工作的用车需要。
3. 公里数：不超过 120 公里/天。
4. 驾驶员：固定驾驶员 1 名，候补驾驶员 1 名，确保不得疲劳驾驶。
5. 用车单位按规定制定方案，公司按要求接送。
6. 接送车服务公司按规定时间、地点准时到达接送。
7. 保证车辆外观整洁、车况性能良好，车厢卫生清洁。
8. 车辆途中排除故障不超 20 分钟，调度车辆不得超过半小时。
9. 驾驶员必须取得符合车辆匹配驾驶资格，并服从用车单位管理。
10. 驾驶员需规范驾驶，不出现因车辆违章被现场处罚、扣车等情况，不任意变更接送时间和停靠站点，严禁超速和中途搭载用车单位职工以外的其他人员。
11. 接送车服务公司应自觉接受公安交管、交通运管、等部门单位监管，及时有效整改指出的问题。
12. 租赁车辆未出现一般及以上交通事故，需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 五、公司管理要求

1. 服务公司建立独立的服务公司财务体制；
2. 服务公司建立专门专业的服务公司及管理团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做好车辆的日常维护管理、运行管理和安全管理,做好驾驶人员的日常管理和安全教育,应负责租赁期内车辆安全事故的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3. 规范管理驾驶员，都实行一人一工号。提供的驾驶人员应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服务意识，做好车辆卫生，保持车辆整洁，平稳驾驶车辆,按采购单位要求准点、安全运送乘员；
4. 要加强车辆的维护保养，确保车辆工况良好；车辆因保养或故障停驶，服务公司应及时另派车辆顶替，调度车辆不得超过半小时；
5. 租赁车辆应牌证齐全,满足车辆运行和租赁的法定条件，车内配备驾驶员行驶包，并携带齐全证件；
6. 服务公司承诺为租赁车辆保险投保第三责任险 300 万元及以上、车上人员险 100 元/每座。



## 六、公司硬件要求

1. 必须安装 GPS 定位系统、安全管理系统、数字统计分析及监控系统；
2. 必须有随车监控和安装 GPS 监管系统。

## 七、其它要求

1. 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车辆需符合国家规定安全环保等要求。车辆在使用期间如确需维修、保养，或年审、季审、接受定期检审及其它经采购单位认可的合理因素而造成需要暂停运行时，中标供应商必须调派同等条件及以上的车辆（需采购单位认可）供采购单位使用。使用租赁车辆年限不得超过 3 年（车辆排放标准参照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最新标准为准）、购车价在 20 万元及以上、未出现一般及以上交通事故且车况较好的车辆；租赁费用包含正常车辆的季审、年审、轮胎、维修、燃料、税金、营运费、保险费（第三责任险 300 万元及以上、车上人员险 100 万元/每座）、管理费、停车费、司机的薪金等一切费用。

2. 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供应商行车载客必须遵守交通规则。如违反交通规则所有相关罚款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如造成交通事故或乘客损伤，采购单位有权向中标供应商索赔，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

3. 中标供应商车辆必须在使用单位约定规定时间、地点准时到达，如车辆途中故障排除需超过 20 分钟，应马上调度其它车辆，所发生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4. 司机要求有符合车辆匹配驾驶证资格并取得驾驶证 5 年（含）以上，且无发生重大违章事故纪录。

5.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车辆须外观整洁、车况良好；车厢内外需整洁卫生、车窗明亮，且应做到每日清洁，定期对车厢进行消毒。

## 八、违约处罚

中标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每违约一次的处罚人民币 1000 元，累计违约五次以上，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

1. 出车途中出现因车辆违章被现场处罚、扣车等情况，并延误到达指定地点规定时间的；
2. 不配合、协助监管单位处置投诉事宜的；
3. 拒不接受监管单位的监管或监管事项多次得不到落实的；
4. 被社会舆论、网络和微信等媒体爆光的不良事件发生的；
5. 由于中标供应商原因导致采购单位有重大损失的，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并依法追究其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项目名称：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班车租赁项（2025—2027年）

招标编号：\_\_\_\_\_

甲方：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班车租赁项（2025—2027年）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甲方（承租方）：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出租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公平、诚信原则，就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千黄管理处）班车租赁项（2025—2027年）项目，明确出租方（乙方）与承租方（甲方）权利义务关系，在平等互利原则基础上，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 租车期限

1、甲方因需要向乙方承租\_\_\_\_\_型号车辆，颜色：\_\_\_\_\_，共1辆，车辆厂牌为\_\_\_\_\_，车号为浙\_\_\_\_\_，租赁期限自\_\_\_\_\_，车况严格按招标要求。用车地点为：\_\_\_\_\_。

2、员工班车租赁期间，如车辆故障问题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同等车价、车款车辆，乙方必须在两周内完成更换，否则视为乙方违约，超过一个月未进行更换，视乙方严重违约。

3、租赁期内车辆年检费、保险费、保养费和维修费、车辆装饰费、燃油费、驾驶员人工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4、违约约定：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协议条款。任何一方如在正常情况下要求提前终止本合同的，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行之有效的“班车承运时间、线路、站点表”。如需增加服务车辆或调整服务时间、线路、站点时必须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2、甲方员工必须遵守乙方的安全乘车规定及爱护乙方车辆设备，人为损坏照价赔偿。

3、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章驾车或在不准停靠车辆的路段上下客。



4、甲方应按合同要求按时向乙方支付租车款：提供每辆班车所需的公司标识牌和班车线路明细。

5、甲方有权定期检查乙方车辆的安全可靠性，如：刹车、方向 轮胎、灯光等。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意见须认真整改并通报相关整改情况，乙方不予整改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及遭受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甲方对乙方所承运的甲方线路的车辆以及司机的情况有知情权。

7、甲方为乙方免除班车进出所辖路段的通行费。

###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具备国家认可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件，以及国家规定的经营汽车租赁业所必须具备的技术经济条件。

2、承运车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营运车辆行驶安全标准，车辆的各项技术状况良好，各种证照齐全，外观颜色、企业标识清楚一致；运营车辆必须有随车监控和安装 GPS 监管系统。

3、乙方须提供具有服务经验、道德品质良好且无任何犯罪记录的驾驶员为甲方服务（固定驾驶员 1 名，候补驾驶员 1 名，确保不得疲劳驾驶），并提供驾驶员身份证及机动驾驶证复印件给甲方备案，乙方有责任督促驾驶员做好安全行车和治安防范工作。

4、乙方提供的车辆，需经甲方认定，车辆需空调设备良好，车辆内外卫生整洁，座椅干净无灰尘，车厢内无废气泄漏、雨天无漏水，车内设备完好，必须定期进行车辆消毒及座椅套更换。

5、乙方在承运期间不得随意更换车型或转租他方车辆代替，如更换车辆或转租第三方车辆代替，必需经甲方事先认可，否则甲方不承担该车辆的承运费，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6、承运车辆必须按机动车辆行驶证上核定的载客人数参加车辆保险（第三责任险 300 万元及以上、车上人员险 100 万元/每座），并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保险条例执行：不得使用无“乘客以外伤害保险”的或法律法规的其它险种的车辆以及证照不齐全的车辆。

7、乙方必须根据甲方需求采取定线定车定人、专项服务方式实行日常承运服务；在接到甲方有关班车调度、服务质量的投诉后 15 分钟内给予明确答复。对于重大投诉应及时给出书面改征意见或致歉信，若对甲方投诉未及时正确处理和解决达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



8、对于因车况（空调、安全性、卫生等）原因连续投诉同一车辆达两次的，乙方应更换车辆。乙方驾驶员本着服务的宗旨禁止与员工争吵、打架，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减少乙方承运的线路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同一驾驶员一个月内被员工投诉两次或三次员工同时投诉的乙方应更换司机。如被投诉车辆得不到明显改善或车况达不到合同承诺标准以及拒不更换甲方不认可的驾驶员，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

9、乙方应指派专人负责甲方班车服务的有关联络事宜，负责处理和协调甲方现场事宜，服从甲方车辆管理员的管理。

10、乙方应按照甲方提供的班车承运时间、线路、站点，安全、准时运行班车，沿途站点到站时间较准确，严禁私接非甲方人员。

11、乙方承运车辆驾驶员必须经过专业化培训，并持有符合车辆匹配驾照五年以上的驾驶经验，文明服务；严禁酒后驾车、疲劳驾车等，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做到安全行车。

12、除租车费外，承运车辆的一切费用（包括驾驶员的薪资、福利、社会保险及燃油费、车辆维护、保养和维修费用等）均由乙方负责。

13、乙方驾驶员在承运期间发生的工伤、工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并按国家法律规定处理。

14、乙方必须确保行车安全，按照国家规定做好车辆保险工作，运行过程中如发生意外或交通事故，应及时向公安交警及保险部门报案，如造成甲方乘车人员伤亡等，应积极将伤者送往医院及时治疗。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赔偿责任和一切费用。

15、乙方车辆必须在使用单位约定规定时间、地点准时到达，如车辆途中故障排除需超过 20 分钟，应马上调度其它车辆，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负责。对于乙方承运车辆抛锚、交通事故等非甲方原因影响甲方员工按时上下班或进行其他公务的，甲方员工有权合伙乘坐出租车上下班，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报销因此产生的额外乘车费用。除不可抗力外所造成的甲方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出现不可抗力（交通管制、戒严、自然灾害、堵车等）乙方应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车辆管理员或本条线路各站点员工，否则因此造成的打车费用也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 承运时间、线路、站点

1. 行车路线：千岛湖镇城区—青溪付收费站—青溪收费站—淡竹收费站（往返为一次，每日二次，线路具体根据杭千高速公司要求可作调整）。在规定时间途径以上收费站点时，高速过境费给予免费。



2、预计千岛湖镇发车时间：早晨 7 点、傍晚 7 点（具体根据杭千高速公司要求可作调整）；同时应满足采购单位临时性、突击性工作的用车需要。

### 第五条 合同价格

1、本合同租赁费以季度为单位，每季度定为\_\_\_\_\_元人民币整，大写\_\_\_\_\_元人民币整。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 RMB¥\_\_\_\_\_元

2、因国家政策、市场问题导致油价上涨或下浮时，在一定波动幅度内，租赁费用不变，超过一定幅度，班车租赁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班车租赁期间，如因线路站点调整，导致里程数增加或减少 10（含）公里以内，班车承运价格按合同单价不变，超过此范围，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4. 为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乙方在签订合同之前向甲方交纳人民币\_\_\_万元的履约保证金，履约结束后，无质量、服务问题，由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因乙方的质量、服务问题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抵扣，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 1、按甲乙双方商定，租车费每季度结算一次，经甲方核实无误后在下一季度首月支付。
- 2、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服务对象明细表分别开具正规增值税发票。
- 3、合同签订后甲方不向乙方预支任何费用。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如因甲、乙单方面无法履行合同时，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取得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否则须赔偿对方相当于壹个月租车服务费之金额的损失。

2、如乙方违反合同之约定责任，影响甲方班车正常运行或导致甲方利益受损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 元，累计违约五次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除因一方存在违约行为而导致对方解除合同的，一方无故要求提前解除本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承担违约责任和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相当于协议未履行部分金额的 30%。

###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期内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 其他条款



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

2、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需要时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附件：

附件 1：《班车资料清单》

附件 2：《承运班车的司机联系名单》

附件 3：增值服务承诺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日期：

日期：

附件 1

班车资料清单

承运车辆行驶证、保险单、驾驶员驾驶证等证件复印件

附件 2

承运班车的司机联系名单

序号	车牌号	驾驶员	手机号
1			
2			

附件 3

增值服务承诺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为规范本次采购的评标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地方政府有关采购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制定本办法。

### 1. 评标总则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2. 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单位代表不超过三分之一，与供应商有利益或隶属关系的专家不能担任评委。评标委员会对响应文件作出的评审结论，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采购文件的规定。

### 3. 评标纪律

3.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的权利、义务和评标纪律：

3.2.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享有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充分发表自己的评审意见或保留自己的评审意见的权利，但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3.2.2 评标委员会主任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享有同等的表决权。

3.2.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在评标前认真审阅采购文件。

3.2.4 评标委员会对同一采购项目只能做出一种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论如有异议，应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表决。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并由评标委员会作出书面说明并存档。

3.2.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2.6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采购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3.2.7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对外透露评标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情况、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2.8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评审活动未结束，无正当理由不得中途退出评标委员会。

3.2.9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还享有并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政策法规文件规定的权力、义务和评标纪律。

3.2.10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违反以上行为的，将由违反者承担道德、纪律或法律责任。

## 4. 评标程序和内容

### 4.1 评标前准备工作

4.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前至少应了解和熟悉本采购项目的目的、性质、范围和主要的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以及评标定标程序、标准、方法等内容，以及了解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权利、义务和评标纪律。

4.1.2 采购单位应当负责评标会的事务性工作，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数据以及辅助工作人员、设备等，必要时将由采购单位代表介绍采购项目的基本情况。

### 4.2 初步评审

#### 4.2.1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第五条“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供应商，同时，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以确定供应商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响应文件按照废标处理。

#### 4.2.2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检查和响应性确定

4.2.2.1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和关键的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力，或保留、反对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4.2.2.2 评标委员会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详细评审：





- (1) 供应商未提交响应保证金或金额不足、响应保证金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的，或供应商代表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或供应商代表无有效的委托授权书；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投标内容严重偏离采购文件要求的，或不满足技术要求▲条款；
- (6)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且供应商无法提供合理理由说明的；
- (7)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
- (8) 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 (9)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评审内容；
- (10) 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4.2.2.3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种允许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 4.3 响应文件的澄清

4.3.1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根据需要，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采用书面形式，但不应寻求提出或允许更改投标价格或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按照本评标细则第 3.3.2 款的规定对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发现的错误所进行的核实修正除外。

#### 4.3.2 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修正

4.3.2.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算术性错误修正的原则如下：

(1) 如果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明细表和投标总价出现单价与总价有出入的，则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有出入，以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为准。

(3) 对漏（缺）报项、多报项的处理：采购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4.3.2.2 按上述 4.3.2.1 款算术性错误修正的原则及方法调整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经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改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



投标将被拒绝，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 4.4 详细评审

4.4.1 评标委员会将仅对通过初步评审和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4.4.2 评委会将根据以下评标办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1）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及实质响应性审查的各合格供应商，按评标细则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评审。计算出各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排在前 2 名者为中标候选人。若有相同得分，则其中投标总价低的供应商将被排序在前。

（2）各部分评分分值分布如下：总分 100 分

①商务技术评审（0~70 分）。商务部分应在评标专家仔细查阅、分析和计算的基础上，统一评分分值。

技术部分由评标专家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如发现某个单项的评分超出了评分细则所规定的分值范围的，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此项得分为：评标专家的有效评分中的算术平均值。

②报价评审（0~30 分）。报价部分评分应在报价口径一致的评标价基础上，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评标委员会应对响应文件的报价部分进行仔细审核，对于出现的极端或不合理的报价，经澄清和讨论后有权认定该报价为低于成本价恶性竞争的投标报价。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本评标细则第 4.3.2 款的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经上述修正后，计算出评审基准价。凡属采购文件原因造成项目范围或报价口径不一致的，应予以扣除。但因供应商自身失误造成多算、少算或漏算，不得调整。

评标专家应对响应文件的报价部分进行仔细分析与计算，并进行检查复核。报价部分由评标委员会确认后统一评分分值。

以上评分保留小数 2 位，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以上三部分得分的总和。

### 5. 评标细则

总分为 100 分：其中商务分 16 分，技术分 54 分，报价分 30 分。

如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商务技术部分选择性提供资料，可能存在被评标委认定为有围标串标嫌疑的风险。



### 5.1 商务评审（16分）

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查阅响应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并进行集体讨论后统一评分。作为商务部分得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一位。评标细则为：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商务部分 (16分)	企业认证	0-3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或GB/T1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或GBT2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或GBT28001或GBT45001或(ISO45001)认证文件，每项得1分，最多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a href="http://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a> )查询截图并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财务经营状况	0-3分	依据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有效资信证明，财务经营状况及商业信誉良好得3分；一般得1分；财务状况差或未按要求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或审计结论为保留意见得0分。
	企业业绩	0-6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投标时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每份合同得1分，最高得6分。（投标时提供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评价复印件）。
	服务质量信用考核	0-3分	2024年被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信用考核为AA级企业的得3分；信用考核为A级企业的得1分；未提供有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响应文件制作	0-1分	响应文件编制有序、内容详实情况，有无错误、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等情况酌情打分，有错误或前后矛盾的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1、评标办法内涉及的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内需复印清楚，并加盖公章。

2、招标人在项目评审直至合同签订、履约期间，有权要求投标人出具投标文件中的主要业绩证明原件：如合同等，予以确认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罚，如投标人提供的合同复印件等实施项目证明材料与投标主体无关或违规转包分包的，评标委员会将进行扣分直至认定投标无效。



## 5.2 技术评审（54分）

由评标专家负责对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如发现某个单项的评分超出了评分细则所规定的分值范围的，则该张评分表无效。同一项目打分不得累计计算，以对应评分细则的内容计算得分（保留小数2位）。此项得分为：评标专家的有效评分总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技术部分 (54分)	实施方案 (12分)	0-4分	响应方案是否满足本项目需求,对本项目的工作思路理解情况是否充分,基本分2.4分,最高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4分	根据对本项目需求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并提出的切实可行、思维缜密、针对性强的解决方案,基本分2.4分,最高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4分	根据提供的应急方案措施(包括应急车辆配置等)情况酌情打分,基本分2.4分,最高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12分)	0-3分	根据服务质量保证制度建设情况的完备性、保障性、可行性等角度进行酌情打分,基本分1.8分,最高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2分	根据层级管理以及组织架构的科学、合理、稳定性,是否有管理、指挥、质量控制专业部门,并有相应的岗位描述等情况酌情打分,基本分1.2分,最高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3分	车辆保养维修是否具有完善的车辆安全保养措施、专业检测维修设备等,由专家横向比较进行打分,基本分1.8分,最高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4分	1、拟派驾驶员驾龄在5年(含)-10年之间的得0.5分,10年(含)-15年之间的得1分,15年(含)以上的得2分。 2、拟派驾驶员年龄在30岁(含)-45岁(含)的得2分,在25岁(含)-30岁和在45岁-50岁(含)的得1分,在50岁-55(含)岁的得0.5分;其余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人员驾驶证、近三个月以来相关人员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拟投入车辆状况(28分)	0-12分	公里数:车辆公里数1万(含)以内得12分;车辆公里数2—5万(含)以内得8分;车辆公里数5万—10万(含)以内得3分,车辆公里数10万—20万(含)以内得1分,20万以上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12分	使用年限:车龄(车辆行驶证上的注册时间至开标前一日止):车龄1年内(含1年),得12分;车龄在1年至2年内(含2年),得8分;车龄在2年至3年内(含3年),得3分; <b>车龄3年以上,作无效标处理。</b> 须同时提供车辆行驶证、车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辆购车合同和发票复印件。
		1-4 分	车价：车辆购车价在 20 万元（含）至 30 万元之间的得 1 分；车辆购车价在 30 万元（含）至 40 万元之间的得 3 分；车辆购车价在 40 万元（含）以上的得 4 分， <b>购车价低于 20 万元作无效标处理</b> 。须同时提供车辆行驶证、车辆购车合同和发票复印件。
	优惠承诺（2 分）	0-2 分	赠送接送服务 5 次及以上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承诺书。

### 5.3 报价部分 30 分

#### (1) 报价的合理性

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

#### (2) 投标价格分值计算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报价部分 (30 分)	报价评审	30	<p>价格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最高得 30 分，最低得 0 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p>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p>

注：（1）上述提供的证明材料应提供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公章；

（2）商务技术标评分由评标成员每人一份评分表，在分值范围内各自独立打分并签名。供应商技术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保留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报价评审由评标委员会按评审标准统一评分（评分分值小数点保留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5.4 本项目最终得分=商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评分时保留小数 2 位，计算评分值时保留小数 2 位,小数点采用四舍五入方法。

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入围；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得分由高到低入围；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技术分相同，由评委表决确定（评委不得弃权）。





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 6. 其他

6.1 各位评标人员应认真、客观、公正对待每个供应商，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漏任何评标信息，如违规违纪者，将严肃查处。

6.2 评标中，评标委员会若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明显缺乏竞争性而可能涉嫌与其他供应商围标串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重点审核供应商之间的股权关系及各响应文件之间的形式、编排、内容等问题，一旦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应当否决该供应商的投标。出现上述情形时，不管最终是否界定为无效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相关情形及最终的认定结果。

6.3 评标中，如发现有二份及以上响应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特别相同或相似之处，且经询标澄清供应商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认定有串通投标嫌疑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予以废除，不再对其进行评审，也不影响采购工作继续评标（不足三家除外）。

## 7. 定标

7.1 定标由采购单位负责，采购单位坚持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的定标原则。

7.2 排名在前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单位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7.3 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的，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不能弥补由于其放弃中标权而给采购单位造成报价得差额损失的，由放弃中标权的中标候选人承担。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资格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采购编号：\_\_\_\_\_）

# 投 标 文 件

（资格文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资格文件目录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组织登记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二、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组织登记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 二、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 1、与采购单位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详见【**声明函 1**】与采购单位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声明函 2**】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 2、投标人具有道路运政管理部门核发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含客运）或备案证（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3、近3年（自2022年1月1日起）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详见【**声明函 3**】+网页查询截图）；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声明函 4**】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声明函 1】与采购单位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与采购单位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采购单位）：

我方参加\_\_\_\_\_（采购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招标采购活动，我单位与采购单位不存在利害关系，不可能因此影响采购公正性。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声明函 2】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采购单位）：

我方参加\_\_\_\_\_（采购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采购活动，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声明函3】**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声明函

声明函

（采购单位）：

我方参加\_\_\_\_\_（采购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招标采购活动，2022年1月1日以来，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声明函 4】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采购单位）：

我方独立参加\_\_\_\_\_（采购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招标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采购编号：\_\_\_\_\_）

#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 四、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 五、技术与服务解决方案
  -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包括与评分细则有关的内容）
- （以上内容未提供格式的，需根据评分内容自拟）



##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发照机关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单位性质		
经营范围				
单位资质				
单位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业务范围		
领导层构成情况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人员职称构成情况				
人员总数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其他
近5年营业额情况（万元）				
20 年	20 年	20 年	20 年	20 年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联系电话：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单位电子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反面）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公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反面）





###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本项目不适用



#### 四、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简要描述	项目投资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地址与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提交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注：**

- 1、具体业绩材料需求根据采购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要求提供；
- 2、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扫描件并注明所在证明文件页码；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技术与服务解决方案





##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包括与评分细则有关的内容)



### 三、报价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

（采购编号：\_\_\_\_\_）

#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报价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 一、投 标 函

\_\_\_\_\_:

1. 我方仔细研究了 \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采购文件（包括采购补充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 元）承担本项目的相关工作，计划服务期限：3年。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不撤销响应文件。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需要修改)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方同意按照采购单位要求提供与其招标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完全理解采购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5.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所有工作内容。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仅供参考）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服务年限	投标单价 (元/年)	投标总价 (元)	备注
1	杭州杭千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千黄管理处) 班车租赁项目 (2025—2027年)	1	3年			
2	投标总价：人民币 _____ 元整（¥ _____ 元）					

注：1、以上金额按含接送车辆的季审、年审、轮胎、维修、燃料、税金、营运费、保险费（第三责任险 300 万元及以上、车上人员险 100 万元/每座）、管理费、停车费、司机的薪金等一切费用。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必须加盖公章。

3、上表中的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一致，不一致时以投标函为准。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